

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补充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控股股东北京科锐北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科锐北方”）的告知函，获悉科锐北方持有的公司股份中 2,250 万股被补充质押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，现披露以下事项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| 股东名称 |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| 质押股数（股） | 质押开始日 | 质押到期日 | 质权人 | 本次质押占其目前所持股份比例 | 用途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|
| 北京科锐北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| 是 | 20,000,000 | 2018年6月15日 | 至办理解除质押之日止 |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| 10.92% | 补充质押 |
| | | 1,200,000 | 2018年6月15日 | 2018年8月23日 |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| 0.66% | 补充质押 |
| | | 1,300,000 | 2018年6月19日 | 2018年9月21日 |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| 0.71% | 补充质押 |
| 合计 | | 22,500,000 | - | - | - | 12.29% | - |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控股股东科锐北方持有公司股份 183,070,99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499,552,171 股的 36.65%。科锐北方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 167,179,89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3.47%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91.32%。

3、截至公告披露日，控股股东科锐北方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，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。如控股股东科锐北方出现平仓风险，其会按规定及时通知公司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北京科锐北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关于股票补充质押的告知函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九日